关于LED显示屏的网上超市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42517520120261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光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

地址：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光明社区优化路108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上海梓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市奉贤区奉金路559号2幢

F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-	强力巨彩 室内Q2 H 强力巨彩 室内Q2 H LED显示屏	室内Q2 H	2(平方米)	6025.00	12050.00
总价（元）		12050.00	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（元）		0.00				
自筹资金支付（元）		12050.00				

乙方：上海梓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市奉贤区奉金路559号2幢
邮政编号：
电话：13585804839
传真：
联系人：郭广彬
开户银行：泰隆银行上海奉贤支行
账号：31010080201000042977

乙方（签章控件）：
乙方：上海梓犇电子科技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：郭广彬（男）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市奉贤区奉金路559号2幢
邮政编号：
电话：13585804839
传真：
联系人：郭广彬
开户银行：泰隆银行上海奉贤支行

乙方（签章控件）：
法定代表人：郭广彬（男）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壹万贰仟零伍拾元整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
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工作日09:00~17:00

履行地点：上海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光明社区优化路108号

履行方式：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钟玉莲18930190039

其他说明：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表)：韩海荣

地址：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光明社区优化路108号

电话：18801858601

2026年01月07日

卖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(授权代表)：郭广彬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市奉贤区奉金路166号2幢

2026年01月07日

电话：13585804839

开户银行：泰隆银行上海奉贤支行

银行账号：31010080201000042977

签约时间：2025.1.7